

# 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第 51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【除依據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18 條規定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者外，本次委員會會議紀錄可公開資訊如下：】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會第 1 會議室

主席：黃主任委員煌輝

出席：紀副主任委員佳芬、劉委員宏一、汪委員曼穎（請假）、李委員貴英、王委員崑洲、楊委員定輝（詳簽名單）

列席：王資深飛安調查官興中、蘇副資深飛安調查官水灶、任副資深飛安調查官靜怡、官副飛安調查官文霖、韓副工程師若明、林資深飛安調查官聖原、張飛安調查官文環、李飛安調查官寶康、李飛安調查官延年、曹飛安調查官吉屏、林副飛安調查官沛達、張副飛安調查官國治、鄭副飛安調查官永安、劉工程師震苑、林管理師瓊雪

紀錄：林瓊雪

壹、主席致詞（略）

貳、上次委員會決議執行情形  
確認。

參、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 
確認。

肆、報告事項

一、會務報告

決定：

1. 鑒於海上空難發生後所涉資源整合及協調機制之複雜，本會應準備與國家實驗研究院洽談合作備忘錄簽署相關事宜，俾借助該院轄下各研究中心資源協助飛航事故調查順利進行。
2. 員額評鑑書面資料之準備相當重要，若囿於既定格式，將無法真實呈現本會特色，未來於準備資料時，宜思考利用矩陣式組織清楚表達本會業務，善用圖表並列舉實例，亦可舉國際上其他調查單位組織運作為佐證，以多元方式呈現本會績效。

3. 餘洽悉，相關案件請依既定時程進行。

二、AJ2666 超輕型載具飛航事故初報

決定：

洽悉，請依預劃時程賡續進行調查作業。

伍、討論事項

一、凌天航空公司申請來會陳述對凌天航空 B-31127 飛航事故調查報告草案之意見

決議：

(不公開)

二、空勤總隊 NA-107 殘骸歸還

決議：

同意。

三、復興航空 GE235 飛安改善建議追蹤報告

決議：

同意依目前管考建議進行列管，未來每 6 個月於檢討分析各列管事項之執行情形後，再重行填列管考建議。

陸、下(第 52)次委員會議時間：105 年 12 月 27 日(星期二)下午 3 時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散會時間：下午 4 時。